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河北省水利厅

文件

冀发改投资〔2021〕890号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河北省水利厅

关于下达河北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 修复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有关市发展改革委、林草主管部门、水利（务）局，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规划建设局：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林草局、水利部《关于下达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地方）的通知》

（发改投资〔2021〕768号）文件要求，现将我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张家口市及承德坝上地区植树造林、三北防护林、太行山绿化、沿海防护林）建设任务和中央投资计划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及时转发计划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为直接投资。请在收文后10个工作日内转发下达到具体项目，并将下达文件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省林草局、省水利厅。同时，要加强工作沟通和审核比对，防止重复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并严格落实国家在贫困地区安排的公益性建设项目取消地方配套政策。对分解后的具体项目逐一落实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经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认可后，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中相应分解至具体项目。

二、严格项目实施

请严格按照有关专项管理办法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以及下达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进行建设，严禁将中央预算内投资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严禁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如确需调整，须按程序报有关部门审批。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调减并影响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规模的，应及时报省发展改革委进行

调整。

要切实采取措施落实地方投资足额及时到位。要防范加重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止地方政府以项目建设名义盲目举债，坚决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增量。

三、加强项目监管

请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监管责任，要建立工作机制，制定监管计划，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日常调度在线监测、现场检查和监督问责，切实加强对项目落地实施、工程建设管理、计划执行进度、资金使用与拨付等重点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努力做到问题早发现、早解决，避免等到审计、督查发现问题才去解决，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投资效益。要督促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实施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中的监管责任人应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做到“三到现场”，即开工到现场、建设到现场、竣工到现场，并及时主动向上级相关部门报告。要指导项目单位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项目单位应当按要求签署综合信用承诺书，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严格按批复组织项目建设，及时准确上报进度数据和信息，保障项目按期建成发挥效益。自觉接受各级监管部门和监管责任人的监督检查。对监管部门指出的问题要积极整改，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整改情况。

省发展改革委、省林草局、省水利厅将加大监督检查工作力度，适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检查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施工进度、工程质量等。对于投资计划执行不力的项目，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有关单位和相关责任人员实施处罚。

四、强化工程调度

列入本批计划的项目，均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监管体系，请市县有关方面严格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和审核工作，提高填报数据质量。请于每月 10 日前将本批计划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数据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填报更新。国家和省发展改革委将对所有项目实施在线监测，定期对本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一定范围内公开评价结果，并作为后续投资安排的重要参考。

五、实行绩效管理

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落实《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要求，启动实施相关重点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确保取得预期成效(绩效目标表附后)。请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省发展改革委将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附件：1-1. 河北省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 2021 年建设任

务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表

1-2. 河北省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 2021 年管理费
计划表

2. 河北省张家口市及承德市坝上地区造林项目 2021
年建设任务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表

3. 河北省 2021 年京津冀协同发展生态保护和修复项
目（森林资源培育）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表

4. 河北省黄渤海生态综合整治与修理工程（沿海防护
林）2021 年中央投资计划下达表

5. 河北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中央预算内投
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河北省水利厅

2021 年 7 月 6 日

附件1-1:

河北省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1年建设任务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表

类别名称	投资总计 (万元)	林业建设		水利建设			草地治理					项目(法人)单位及 责任人	日常监管单位及 监管人
		人工造林 (万亩)	封山育林 (万亩)	水源工程 (处)	节水灌溉 (处)	小流域 (平方公里)	草种基地 (万亩)	暖棚 (万平米)	饲草机械 (台套)	青贮窖 (万立方米)	贮草棚 (万平米)		
全省总计	38499	5.5	10	1222	2140	260	0.4	56.6	4595	18.57	20.62		
张家口市 合计	9364.8			165	850	34	0.4	20.5	340	9.22	6.52		
宣化区	615			15	60			1		1	1	宣化区人民政府唐殿福	张家口市发改委 刘春飞 张家口市水务局 杨成奎 张家口市林草局 赵顺旺
张北县	1158			36	50			4	300	1	1	张北县人民政府侯东林	
康保县	315			10	25			1		0.5		康保县人民政府周学勤	
沽源县	1867				75	11		6.6		1	1.5	沽源县人民政府任强	
尚义县	1561			25	120	4		5	40	1	1	尚义县人民政府高尚君	
蔚县	150				50							蔚县人民政府付中权	
阳原县	465			25	50			1.2		0.5		阳原县人民政府何景明	
怀安县	428			10	90	4						怀安县人民政府郝迎光	
万全区	225			15	60							万全区人民政府刘超	
涿鹿县	600				200							涿鹿县人民政府李建富	
赤城县	945				40	7.5		1.5		3		赤城县人民政府薛宏霞	
崇礼区	417			29	30	7.5						崇礼区人民政府赵赞	
察北管理区	266.4							0.2		1.22	0.75	察北管委会邓艳杰	
塞北管理区	352.4						0.4				1.27	塞北管委会牛军光	

[illegible]

附件1-2:

河北省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1年管理费计划表

单位: 万元

单位	管理费
全省总计	381.2
张家口市合计	92.5
宣化区	5
张北县	9.7
康保县	2.6
沽源县	15
尚义县	12.6
蔚县	1.5
阳原县	4
怀安县	3.6
万全区	2
涿鹿县	5
赤城县	8
崇礼区	3.5
察北管理区	2
塞北管理区	3
张家口市发展改革委	5
张家口市林草局	5
张家口市水务局	5
承德市合计	267.2
承德县	38.3
宽城县	17.9
兴隆县	15.4
平泉市	39.8
滦平县	29.5
围场县	17.9
丰宁县	23.3
隆化县	38
双桥区	5
双滦区	8
营子区	2.8
高新区	0.3
御道口牧场	4
承德市发展改革委	9
承德市林业和草原局	9
承德市水务局	9
塞罕坝林场	0.8
木兰林场	0.7
省林草局	10
省发改委	10

附件2:

河北省张家口市及承德坝上地区植树造林项目2021年建设任务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表

单位: 万元、万亩

项目	坝上植树造林建设							项目（法人）单位及责任人	日常监管单位及监管人
	投资合计	任务合计	人工造林	森林质量精准提升					
				任务小计	补植补造	重度修复	中轻度修复		
全省总计	99601	97.176	37.376	59.8	36.75	5.5	17.55		
张家口市合计	61401	62.776	15.376	47.4	24.75	5.5	17.15		
宣化区	950	1.8		1.8	1.3		0.5	宣化区人民政府唐殿福	张家口市林草局赵顺旺
张北县	340	0.55		0.55	0.55			张北县人民政府侯东林	
康保县	1915	0.95	0.45	0.5	0.5			康保县人民政府周学勤	
沽源县	480	1		1	1			沽源县人民政府任强	
尚义县	3250	1.95	1.3	0.65	0.65			尚义县人民政府高尚君	
蔚县	7376	7.5	1	6.5	1.5	1.5	3.5	蔚县人民政府付中权	
阳原县	3800	4.8		4.8	0.45	1	3.35	阳原县人民政府何景明	
怀安县	6220	5.35	1.35	4	0.5	2	1.5	怀安县人民政府郝迎光	
万全区	3320	6.2		6.2	4.2	0.5	1.5	万全区人民政府 刘超	
怀来县	3200	4.1	0.8	3.3	2		1.3	怀来县人民政府张琪	
涿鹿县	3550	2.3	1.8	0.5	0.5			涿鹿县人民政府李建富	
赤城县	9300	7.776	3.776	4	2	0.5	1.5	赤城县人民政府薛宏霞	
崇礼区	14100	13.6	3.9	9.7	5.7		4	崇礼区人民政府赵赞	
下花园区	2000	1.4	1	0.4	0.4			下花园区人民政府韩俊峰	
察北管理区	700	1.4		1.4	1.4			察北管理区邓艳杰	
塞北管理区	900	2.1		2.1	2.1			塞北管理区牛军光	
承德市合计	38200	34.4	22	12.4	12		0.4		
围场县	11000	8.4	6	2.4	2		0.4	围场县人民政府孙立良	承德市林草局李浩
丰宁县	27200	26	16	10	10			丰宁县人民政府曾庆鹏	

附件3:

河北省2021年京津冀协同发展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森林培育)建设任务和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表

	投资额(万元)	任务(万亩)				项目(法人)单位及责任人	日常监管单位及监管人
		人工造林	飞播	封山	退化林修复		
河北省	44630	40.10	5.50	31.50	14.20		
一、三北防护林五期工程	23800	23.5	2	9	6.3		
石家庄市	120	0.15					
无极县	120	0.15				无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彭彬	石家庄市林业局刘志刚
秦皇岛市	5320	6.3		1	0.3		
青龙县	4640	5.80				青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贵文	秦皇岛市林业局 孙辉
卢龙县	680	0.50		1.00	0.30	卢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姜济川	
唐山市	5420	6.65		1			
迁西县	1700	2.00		1.00		迁西县林业局 李孝平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张海
丰润区	1520	1.90				丰润区林业局 刘志福	
玉田县	1200	1.50				玉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田宝余	
开平区	40	0.05				开平区农业农村局 周立军	
滦州市	160	0.20				滦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罗文辉	
遵化市	400	0.50				遵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闫广东	
迁安市	400	0.50				迁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张新荣	
保定市	11340	8.4	2	7	6		
其中:涞源县	8160	4.80	2.00	4.00	6.00	涞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魏强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甄壮平
涞水县	1640	1.80		2.00		涞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刘松	
易县	1540	1.80		1.00		易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宋海青	
雄安新区	1600	2.00				雄安集团生态建设公司 李振伏	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局 杨松

二、太行山绿化三期工程	20830	16.60	3.50	22.50	7.90		
石家庄市	8800	5.6		12	5.2		
平山县	2600	1.00		3.00	2.50	平山县林业工作站 曹震平	石家庄市林业局刘志刚
赞皇县	740	0.80		1.00		赞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康凯峰	
灵寿县	600				1.00	灵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王江鹏	
行唐县	260	0.20		1.00		行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严爱民	
元氏县	360	0.20		2.00		元氏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曹征书	
井陉县	3720	3		3	1.7	井陉县林业工作站 杨永芳	
鹿泉市	520	0.40		2.00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鹿泉分局 李海东	
保定市	4100	5		1			
阜平县	1300	1.50		1.00		阜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袁志权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甄壮平
曲阳县	400	0.5				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杨兴辉	
唐县	2400	3.00				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董坤杰	
邢台市	3340	2.00		6.00	1.90		
信都区	1900	2.00		3.00		邢台市林业局信都分局 宋保拴	邢台市林业局田子龙
临城县	480				0.8	临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宋彦栋	
内丘县	560			2.00	0.60	内丘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杨新海	
沙河市	400			1.00	0.50	沙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张占平	
邯郸市	4590	4.00	3.50	3.50	0.80		
涉县	2600	2.00	2.00	2.00	0.80	涉县林业局 杨利军	邯郸市林业局吴金茹
磁县	1990	2.00	1.50	1.50		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张洪斌	

附件4:

河北省黄渤海生态综合整治与修复工程（沿海防护林）

202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及建设任务下达表

	投资（万元）	任务（万亩）				项目（法人）单位及责任人	日常监管单位及监管人
		人工造林	飞播造林	封山育林	退化林修复		
沿海防护林工程	1650	1.50		1.50	0.50		
秦皇岛市合计	1650	1.50		1.50	0.50		
昌黎县	530	0.60		0.50		昌黎县林业发展中心史福山	秦皇岛市林业局 孙辉
抚宁县	800	0.50		1.00	0.50	抚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王喜军	
北戴河新区	240	0.30				北戴河新区林业园林局王伟	
海港区	80	0.10				海港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曾莹	

附件5:

河北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河北省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		
下达地方或单位		河北省有关市县和项目单位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184380		
总体目标	落实《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要求，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生态保护和修复项目(包括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张家口市及承德坝上地区植树造林项目、三北防护林、太行山绿化工程)和黄渤海生态综合整治与修复工程（沿海防护林工程）。完成年度任务，确保取得预期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2个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8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80%
		效益指标	生态扶贫工程吸纳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等社会指标完成率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20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95%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林草局、水利部，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统计局。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7月6日印发

